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注销
工程安全预评价报告》项目公示

编号：HCAP-2021-695（YP）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注销工程

安全预评价报告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APJ-（粤）-015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注销工程

安全预评价报告

法人代表人：黄 陈

技术负责人：兰宏海

评价项目负责人：王一波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注销工程
安全预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名
项目负责人	王一波	S011044000110192002726	036014	采矿/工程师	王一波
项目组成员	王一波	S011044000110192002726	036014	采矿/工程师	王一波
	赵文朋	S011044000110192002853	036022	通风/工程师	赵文朋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潘杰
	颜剑平	S011044000110193002058	036066	水工结构	颜剑平
	赵付钦	0800000000301742	018077	地质	赵付钦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韩效栋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自动化	何小荣
报告编制人	王一波	S011044000110192002726	036014	采矿/工程师	王一波
	赵文朋	S011044000110192002853	036022	通风/工程师	赵文朋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自动化	何小荣
报告审核人	田波	S011044000110192002742	035862	采矿/工程师	田波
过程控制负责人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谢雄英
技术负责人	兰宏海	0800000000103867	003695	采矿/高级工程师	兰宏海



2 建设项目概述

2.1 建设项目概况

2.1.1 建设单位简介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是由原瑶岭钨矿改制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原瑶岭钨矿于1919年发现并开采，1951年收归国有，属中央企业。2000年下放到广东省管理，2003年改制为股份制企业；现隶属于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成立于2003年3月12日，法定代表人为邓新生，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200748015587Q。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水力发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2 项目背景

原瑶岭钨矿1号尾矿库位于其老矿区泥茅河西侧，1974年建成投入使用，1988年4月停用。该尾矿库自1988年一直废弃未用，且未做任何闭库处理措施。2000年9月受台风影响，遭遇特大暴风雨袭击，库西侧山体大面积滑坡，泥石流冲毁了库区排洪沟和排水涵洞，库北侧堆积坝被冲刷成深约16~24米、宽约30米的深沟，尾砂流失严重，原瑶岭钨矿后对部分水毁设施进行了修补。2007年，由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完成下坝的治理工程施工，下坝治理工程于2008年3月竣工。2011年12月，瑶岭1号尾矿库闭库治理工程施工，2014年8月15日完成竣工验收。原瑶岭1

号尾矿库建有上、下浆砌石初期坝，上坝高 8.6 米，顶宽 1 米，底宽 3.12 米；下坝高 14.7 米，顶宽 1.2 米，底宽 5.8 米。根据《广东韶关原瑶岭钨矿 1#尾矿库资源勘查工程勘查报告》（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九三二队，2020 年 11 月），现状瑶岭 1 号尾矿库内尾砂储量 41.18 万立方米，属于四等库。

按照国家节能减排、综合利用矿产资源、发展循环经济等政策的要求，降低尾矿库运行及对周边的安全、环保威胁，并且基于生产及发展的需要，瑶岭矿业公司委托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瑶岭 1 号尾矿库进行尾砂回采注销工程设计，全部清除库内尾砂作为建设用砂综合利用，也就是按照《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尾矿库注销办法》（粤安监规〔2018〕2 号）全部清除尾砂的方法进行注销，以满足尾矿库注销标准。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取得曲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11-440205-04-05-227417）。

2.1.3 地理位置

原瑶岭钨矿 1#尾矿库位于原瑶岭钨矿老矿区泥茅河西侧，原瑶岭钨矿位于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县辖区内，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 58′ 06″，北纬 24° 51′ 55″。尾矿库有水泥公路通往韶关市区，至韶关市直线距离 35.89km，交通条件较为便利（详见图 2.1-1）。

5 评价结论

5.1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及应重点防范的重大危险、有害因素

(1)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注销工程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溃坝、洪水漫坝、渗流破坏、坝坡失稳、坍塌、机械伤害、物体打击、淹溺、高处坠落、触电、粉尘、噪声等。

(2) 该项目应重点防范的重大危险、有害因素：溃坝，其危险等级为 IV 级。

(3) 该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5.2 应重视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1) 确保库尾集水区距离滩顶应不小于 50m，细化溢洪道穿越运输道路方式和溢洪道边坡防雨水冲刷措施。

(2) 下步设计应进行细化道路位置及相关参数，特别是回采后期是回采作业面与皮带机进料口高程差较大时道路设计。

5.3 危险有害因素能否得到控制以及受控程度

(1) 针对本项目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建设单位应建立双重预防机制，保证安全投入，认真落实各项安全对策措施。

其中溃坝的危险等级为“IV级”（灾难性的），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设备严重损坏，设计及施工时应采取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进行落实后，在可接受范围。

洪水漫坝、渗流破坏、坝坡失稳、坍塌危险等级为“III级”（危险的），机械伤害、物体打击、淹溺、高处坠落、触电、粉尘、噪声危险等级为“II级”，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设备损坏，采取可研报告及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可接受。

(2) 通过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保证安全投入，各种危险、有害因素可得到有效控制，能保障项目建成及实施后安全运行，该建设项目的安全风险可达到可接受程度。

5.4 从安全生产角度是否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注销工程采用回采方式是可行的。在落实可研报告和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注销工程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能够得到有效地控制，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注销工程的安全性能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



项目名称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原瑶岭钨矿 1 号尾矿库尾砂回采销库工程



项目负责人：王一波

